

证券代码：300308

证券简称：中际旭创

公告编号：2020-011

中际旭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与投资设立5G产业基金的实施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设立基金概述

中际旭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1月8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并同意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以自有资金3,000万元人民币与普通合伙人浙江容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容亿投资”）及其他有限合伙人共同出资设立5G产业基金：浙江容腾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容腾基金”），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中际旭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与投资设立5G产业基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125）。

二、投资基金的实施进展情况

（一）工商备案登记情况

1. 目前，容腾基金已经完成工商备案登记手续，并取得了杭州市萧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具体内容如下：

名称：浙江容腾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09MA2H2B4A43

主要经营场所：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宁围街道诺德财富中心1幢1301室—22（自行分割）

执行事务合伙人：浙江容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黄金平）

成立日期：2020年1月21日

合伙期限：2020年1月21日至2027年1月20日

经营范围：创业投资，股权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本合伙协议签订时，投资人及投资比例：

单位：万元

合伙人名称	认缴出资份额	份额比例	合伙人性质
浙江容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999	1%	普通合伙人
浙江省产业基金有限公司	15,000	15%	有限合伙人
杭州战略新兴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15,000	15%	
杭州萧山产业基金有限公司	15,000	15%	
圣奥集团有限公司	5,000	5%	
浙江新干线传媒投资有限公司	5,000	5%	
中际旭创股份有限公司	3,000	3%	
浙江大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3,000	3%	
杭州峥战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00	2%	
其他有限合伙人	36,001	36%	
合计	100,000	100%	

（二）合伙协议部分条款的修订情况

根据容腾基金设立、募集进展情况，经投资基金全体合伙人一致通过，对签署的《合伙协议》中的部分条款作出修订，主要修订内容如下：

1. 投资范围

合伙企业将围绕数字经济发展重点领域和产业布局，重点投资集成电路、通信网络、新型显示、关键元器件及材料、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人工智能及产业数字化等领域基础性、战略性和前瞻性重大产业化项目，专注于对浙江、全国以及全球5G 产业生态中具备技术和市场优势的龙头企业及其他具有发展潜力的高价值企业。

2. 收益分配

合伙企业投资收入按年计算收益，就合伙企业所取得的收入按照下列顺序和方式进行分配，实际分配时间由普通合伙人根据基金运作情况而定：

（1）支付有限合伙根据本协议约定应付的费用；

（2）若有剩余，按全体合伙人的实缴出资比例返还其在本合伙企业中的实缴出资额，直至全体合伙人均收回其全部实缴出资额；

（3）若有剩余，分配给全体合伙人，直到全体合伙人之实缴出资额在出资缴付之日至本金收回之日（按每笔实缴出资额占有时间独立计算）期间内达到每年6%的收益率（按单利计算）（“优先回报金额”）；

(4) 若有剩余，分配给普通合伙人，直到普通合伙人取得的分配金额（【为避免歧义，本项所称分配金额不包括普通合伙人根据上述第（2）项、第（3）项取得的金额】）达到根据上述第（3）项分配给全体合伙人优先回报金额的25%；

(5) 若有剩余（“超额收益”），其余资金按照20%:80%的比例在普通合伙人和有限合伙人之间进行分配（有限合伙人以实缴出资比例分配）。

3. 有限合伙人的退伙和转让

未经合伙人大会决议通过，有限合伙人不得自行退伙。当发生合伙协议约定的特定情形时，有限合伙人应被当然退伙。当发生合伙协议约定的特定情形时，应根据约定进行转让或者退伙。

三、履行的程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21号—上市公司与专业投资机构合作事项》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容腾基金完成工商备案登记及调整部分协议条款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该基金尚需按照《证券投资基金法》和《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私募投资基金备案手续。

四、对公司的影响

前述进展事项不会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公司将根据容腾基金的后续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相关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 《浙江容腾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
2. 浙江容腾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营业执照。

特此公告

中际旭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月23日